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 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5-114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张晓樱女士的通知,张晓樱女士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 40,000,000 股已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4年5月13日,张晓樱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0,000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部分股份质押期间,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08,718,25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上述质押股份数增至40,000,000股。

截至本公告日,张晓樱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67,53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4%。其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4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9.23%,占公司总股本的 9.62%。张晓樱女士目前累计质押股份 2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9.62%,占公司总股本的 4.81%。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五日